

柳州工学院后勤基建处

后勤基建发〔2025〕60号

关于加强流感防控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当前正值流感高发期，校园人员密集，接触频繁，易造成流行。为切实加强我校流感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应对流感疫情，保障学生身体健康，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强化组织领导与责任落实

各二级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要将流感疫情防控工作作为秋冬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重要内容进行部署，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地见效，筑牢校园疫情防控屏障，有效防范学校聚集性疫情发生。

二、完善组织管理与制度建设

（一）制定防控方案与制度

各二级学院可参考《柳州工学院传染病防控管理办法》，结

合本单位实际，制定详细的传染病防控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学生健康管理制度、晨午检制度（出现聚集性疫情时）、因病缺课追踪及登记制度、疫情报告制度、通风消毒制度、复课查验制度、健康宣传教育制度等，确保防控工作有章可循。

（二）落实责任分工

实行本单位“一把手”负责制，将责任层层分解到各科室、各班级、安全员、班主任、辅导员等，明确各岗位职责，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三）建立应急处置预案

各二级学院要制定切实可行的传染病应急处置预案，明确应急处置流程和各环节责任人，确保在疫情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四）明确专人负责

指定专人负责传染病的晨午检、缺课追踪登记工作和疫情报告，确保信息传递及时、准确。

三、严格健康监测与管理

（一）建立学生健康监测制度

各二级学院要督促学生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建立学生健康监测台账，及时掌握学生健康状况。学生如有不适，应及时报告并就医。

（一）规范异常情况处理

发现可疑症状者，必要时采取隔离措施，及时引导其就医，并追踪诊断结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二）加强因病缺勤追踪

各二级学院指定专人每日对缺课学生进行电话追踪，查明病因，并做好记录和汇总上报工作。

（三）严格复课查验

患传染病学生病愈复课时，必须查验医疗机构出具的《复课证明》或核实达到规定的隔离时限（体温恢复正常、症状消失48小时后），经校医或相关专业人员确认后方可复课。

四、规范疫情报告流程

各二级学院要建立流感、诺如病毒、水痘等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明确报告责任人和报告流程。一旦发现疫情，要按照规定及时、准确地向学校相关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不得瞒报、漏报、迟报。

五、落实综合防控措施

（一）加强通风换气

教室、宿舍、图书馆等人员密集场所要保持良好通风，每日通风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确保室内空气清新。

（二）做好消毒管理

建立消毒制度，定期对校园内各类场所进行预防性消毒，特别是对教室、宿舍、食堂、卫生间等重点区域要加大消毒频次，做好消毒记录。

（三）注重个人卫生与手卫生

教育学生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勤洗手，正确洗手，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手肘遮掩口鼻，避免用手触摸眼、鼻、口。学校要配备充足的洗手设施和洗手液等清洁用品，方便师生使用。

（四）做好物资储备学校要提前储备一定数量的口罩、体温计、消毒剂等防疫物资，以应对可能出现的疫情。

六、加强健康教育与宣传

（一）开展多形式宣传教育

通过微信公众号、校园网、宣传栏等多种渠道，推送传染病防控知识，设立传染病防控宣传栏，开展个人卫生教育，提学生对流感等传染病的认知水平和自我防护意识。

（二）加强教职员员工培训

各二级单位利用周例会时间，对本单位的教职员员工开展传染病防控知识培训，使其熟悉传常见染病防控的基本知识和应急处置流程，切实提高防控能力。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柳州工学院后勤基建处

2025年12月5日印发
